

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

日間部四年制學生修讀輔系及雙主修申請公告

一、申請資格：

- (一) 大二至大四第一學期止的四年制學士班學生
- (二) 轉學生須就讀本校一年後始得修讀。

二、各系設置輔系/雙主修之課程科目及審查標準等相關規定，請參閱網頁

路徑：臺北科大/行政服務/行政單位/教務處/在學學生/輔系/雙主修

[各系設置輔系/雙主修之課程科目及審查](#)



三、申請流程

時間	辦理事項
111 年 1 月 24 日(一) 至 2 月 23 日(三)	申請學生持申請表、歷年成績單及其他加修系規定之資料，經原系主任簽章後，送教務處註冊組初審。
111 年 2 月 25 日(五)前	註冊組將申請案分送加修系進行審查並簽具意見，經系主任簽章後送回教務處核定登錄。
111 年 3 月 2 日(三)前	註冊組將審查結果通知學生。
111 年 3 月 7 日(五)前	學生於網路加退選期間完成選課。

四、相關辦法暨表單：

<https://oaa.ntut.edu.tw/p/412-1008-13022.php?Lang=zh-tw>

五、若有疑問，請洽詢教務處註冊組鄧小姐(02)2771-2171 分機 1114。